

海南古代民间独特的捐资助学现象

“宾兴”，是中国古代民间的一种助学行为，资助的对象主要是家穷交不起学费，或没钱赶考的优秀学子，这一文化现象在海南尚有文物遗存，那就是海口市永兴镇两块清代光绪年间的“宾兴”碑刻。

细读碑文，不但可以想见当年民间重视教育，支持教育的义举，也足见当地村民培育人才的拳拳之心，以及对考取科举功名、荣耀乡里门户的迫切心愿。

海南文史专家王俞春是羊山永兴镇人，曾提到在他的家乡有两座宾兴石碑，于是邀他同去寻访。

“自古人才之兴，端由学校，学校之设，必有资助，而后可悠久焉。”

集腋成裘，只为“育才宾兴”

永兴镇陈球村的村门用清一色的火山石垒砌而成，门额上嵌着一块石刻牌匾，“运启文明”4个繁体楷书端庄大方，被漆得红红的，煞是显眼，落款为“道光元年十二月二十日”；门额背面也有一牌匾，上书“礼义淳风”4字，虬劲有力，但是没有落款。如以道光元年(1821年)为建村门的时间，迄今也有近200年的历史了。

陈球村是王俞春母亲的娘家，一进村，上了年纪的人都认得他，免不了要寒暄一番。王俞春小时候就注意到了村口“太原境主庙”里所立的一座石碑，此次再访，已说不清是第几次看到了。

碑额刻有“育才宾兴”，碑文除了几个字无法辨认之外，大体意思还是比较明了。“陈球庄育才宾兴序：自古人才之兴，端由学校，学校之设，必有资助，而后可悠久焉。我村自道光年间于丙午科，陈君绵标，以文才游洋，陈君奇俊，以武艺采芹，一时称盛，增光闾里。厥后寥寥无闻，正因学校未隆，宾兴未设，无以培后进有成材耳！”首先说明了立碑的原因。

原来，陈球村在道光丙午年(1846年)的时候，还出过陈绵标、陈奇俊一文一武两位秀才，一时间声名远播，家里村里都很光彩。只是后来就没什么人才了，有识之士认为这是学校教育不兴和助教机构未设的缘故。



海口市永兴镇博昌村王子科在祠堂前的“美彰盛传”宾兴碑旁

碑文还写到，原先村里还有一座“学官”，年久而崩坏，1886年已集合村修造落成；光绪十三年(1887年)，村里有人提出创立宾兴，并付诸行动，“爰集同人助捐义囊，共得制钱二十六千余”，这些钱将用于资助贫寒而优秀的学子入学和赶考，“因颜其名曰‘育才宾兴’，盖取养育人材之义也。”

序文的末尾充满信心，认为创设了宾兴，就等于有了基础和根本，就不愁以后没有人才了。“根本既立，然后才可成、名可得，将见多士挺立，堪资栋梁之选，文人蔚起，足为邦国之光。”勒碑时间为“光绪十三年季夏”。

“尝闻人文鹊起，科甲蝉联，胥由宾兴以养士，是宾兴之举由来尚矣。”

“倾囊捐资”，期待凤翔盛世

祠堂，半掩半开的大门之内，是高过头的茅草和灌木，而且密密麻麻的，无法进入。好在放牛回村的村民王子科，得知海南日报记者的来访目的后，硬是用脚踩出了一条弯曲的小道，记者尾随其后，终于在祠堂的屋檐下，看到了一座宾兴碑。

碑上文字，字字清晰，字数比陈球村的多，如何运作“宾兴”事业也更具体些。

在碑额“美彰盛传”4字之下，便是正文——

凤文宾兴序：尝闻人文鹊起，科甲蝉联，胥由宾兴以养士，是宾兴之举由来尚矣。溯我祖



海口市永兴镇陈球村的村门

惠爱公自宋肇基百仓，历元、明、清，子孙蕃衍，原建祠堂一座，可为先灵式凭，亦可为后人藏修耳，然有藏修而无斧资，何以培后人成大器乎？故由宋以来，未必无吐凤之才，未必无从龙之彦。第若学古者，限于家资鲜给；好观光者，限于囊囊未充，是以未闻有士之三升也……即时出簿倾囊捐资，统筹制钱一百七十六千，用权子母，将利息以为各项分给，俾讲求道德者有所帮资，踊跃功名者得其凭藉。有文中鸣凤之期，因名之曰“凤文宾兴”焉。由是文学日隆，文人辈出，如凤之翔于盛世，如凤之鸣于高岗，掇巍科，膺显秩，成公辅之器表，著作之才胥。

碑文左侧还胪列了“创首”、“值事”和“协理”共22人的名字，只是落款处没有时间，但从文中的“岁辛未春”，基本上可以判断出勒碑时间为同治十年，即1871年。

文中的“权子母”出自《国语》，原意说的是古代国家铸钱，以重币为母，轻币为子，权衡它们的轻重而使用，有利于民，后来其最初的意义发生了变化，以资本经营或借贷生息也被称作“权子母”。

王俞春告诉记者，博昌村王氏宗亲正是用统筹到的捐款，放贷生利，循环经营，帮助那些“讲求道德者”和“踊跃功名者”。

此外，碑文还透露出了博昌村原名“百仓”，“百仓”和“博昌”在羊山方言里发音相同，即使在海南话中，也是基本一致的。碑上还刻上了先后两笔捐款的数额，以及刻碑的具体开销，“财务公开”做得很好，这笔账在100多年后的今天，人们还能稽考。

“四庄共田三十四丁半。道光二十年，张方伯岳崧合绅民公置买。苗米在西一图一甲输纳。”



海口市永兴镇陈球村“太原境主庙”里的“育才宾兴”石碑

“宾兴”事业，海南特有文化

对宾兴文化颇有研究的王俞春说，除了永兴镇陈球村、博昌村这样以“教育基金会”形式存在过的宾兴文化现象外，很多村庄本着激励和支持本村、本族子弟读书，也通过捐款、捐田的方式，设立“宾兴田”、“宾兴坡”、“宾兴山”和“宾兴铺”，用以出租。

前几年，王俞春还见过海口东山镇退休教师王树俊保存的一本特别的“账簿”，记录着民国初期东山几个甲的王姓宗亲，在东山墟共有的“宾兴铺”的设立原由和经营情况。

其实，“宾兴”最初的意思与捐资助学毫无关系，“宾兴”二字最早见于《周礼》，“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之。一曰六德：知、仁、圣、义、忠、和；二曰六行：孝、友、睦、姻、任、恤；三曰六艺：礼、乐、射、御、书、数。”教完六德、六行和六艺后，乡大夫就会举荐贤能之人，并以饮酒之礼将他们作

为宾客款待，然后再向君王献上他们的履历。

后来，地方官员设宴招待参加乡试、会试的读书人，也叫做“宾兴”。明代的海南地方志提到，各府、州、县官府设宴迎送接待应举士人的费用，一般都向各县摊派。

王俞春认为，查考山东、江苏、福建等多地的府志和县志，发现第二种意义的“宾兴”现象，在我国内地也很普遍，但捐资助学意义上的“宾兴”，则是目前所掌握的史料中海南所独有的；此种意义上的宾兴文化，可能在清代道光年间才出现。

光绪《定安县志》记载，全县的宾兴田共有6庄，所需劳力四十三丁；最早的一庄是南薰庄田，八丁半，于道光十三年(1833年)，由举人陈赞元、生员胡谟邀约绅民捐银900两购置。这是在海南志书中找到的最早的“宾兴田”记载，距今整整180年。

7年后，海南“探花郎”张岳崧等人捐置更多，占去了全县总额的绝大多数。“四庄共田三十四丁半。道光二十年，张方伯岳崧合绅民公置买。苗米在西一图一甲输纳。”

张岳崧一生热衷教育，在任职过的内地多省，不但兴建、修缮书院，还身体力行，捐俸助学。张岳崧在家乡带头捐钱购置宾兴田的1840年，已是这位琼州才子的暮年，却依然对教育爱心有加。两年后，他在家病逝，享年69岁。

“宾兴”文化不但在琼北盛行，在其他地区也能看到其踪迹。如光绪二十年(1894年)，昌化盐商韩永良就创建了“成德堂宾兴义学”，经费来源是成德堂的“盐息”，每年抽出30千文作为师生“膏火”，在今东方墩头、玉章和北黎3地轮流设教。

(据《海南日报》文\图 陈 耿)